

证券代码：835544

证券简称：万盛智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宁波万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 9:30-11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544	万盛智能	2025 年 5 月 1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叶元华律师、杨杰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万盛路 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3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2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4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孙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2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6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11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、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0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十、十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或护照的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或护照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或护照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（1）联系人：贝严婕 （2）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万盛路 1 号 （3）联系电话：0574-55335988 （4）传真：0574-55335319 （5）邮政编码：31520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万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